

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深汕实验学校

教辅人员招聘公告

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深汕实验学校（以下简称“二高深汕实验学校”）为深圳市委市政府重点规划、深圳市教育局直属的全寄宿制公办优质高中。学校占地面积约 12.3 万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约 11 万平方米，规划提供 3000 个高中学位，项目总投资约 9.5 亿元。

学校致力于建设成为粤港澳大湾区现代化、智慧型、学术型与创新型并重的特色未来学校。传承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的高品质办学传统，秉持“尊重树人，三实育人”（真实、扎实、朴实）的教育理念，贯彻“绿色润校、文化雅校、名师兴校、科研强校”的发展策略，突出“立足湾区、面向未来、科创见长、人文厚重”的办学特色，全力打造乐学、幸福、健美、智慧、国际化和生态化的校园环境。

现因事业发展需要，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生活老师 3 名，学生处干事 1 名，具体信息如下：

一、招聘岗位

生活老师（3 名）、学生处干事（1 名）

二、岗位职责

（一）生活老师岗位职责

- ①负责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与生活习惯的引导与督促；
- ②落实学校宿舍管理制度，做好宿舍安全、卫生及内务管理工作；
- ③协助处理学生住宿期间的各类事务，维护良好的宿舍秩序；
- ④完成学校安排的其他相关工作。

（二）学生处干事岗位职责

- ①协助学生处主任处理学生处的日常行政事务；
- ②协助学生处主任完成德育与思想建设工作；
- ③协助学生处主任完成家校沟通与档案管理等工作；
- ④完成学校及学生处领导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。

三、招聘条件

（一）生活老师招聘条件

- ①男性，年龄原则上 50 周岁以下，高中及以上学历，专业不限；
- ②具备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服务意识，做事条理清晰，执行力强，能适应一定的工作压力；
- ③具有学校相关工作经验者优先录用；
- ④能适应高中学生作息节奏，长期住校工作；
- ⑤政治素质高，品行端正，为人正直，退伍军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；
- ⑥遵纪守法，无违法犯罪及其他不良记录。

（三）学生处干事招聘条件

- ①年龄 35 周岁以下，大专及以上学历，专业不限；
- ②熟练掌握日常办公软件及各类在线办公平台；
- ③有学生管理、团委工作、班主任工作或相关实习经验者优先；
- ④身心健康，能胜任岗位要求，服从学校安排；
- ⑤遵纪守法，无违法犯罪及其他不良记录。

四、薪资待遇

- ①月薪：生活老师工作一年以内月薪为税前 4000 元整，工作满一年后月薪为税前 4500 元整，工作满两年后月薪为税前 5000 元整；
学生处干事月薪为税前 5500 元整；

②学校提供自选工作餐；

③生活老师住宿安排：学生宿舍管理员单间

学生处干事住宿安排：教师公寓单人单间

五、聘用形式

本次招聘岗位以购买服务方式聘用，录用人员与第三方签订劳务派遣合同，具体事宜面议。

六、报名方式

请于2025年10月15日前将报名表（详见附件）及学历、学位、相关资格证书等材料，上传至指定链接：<https://egsssy.mike-x.com/7xejb>



简历文件请注明应聘岗位（示例：生活老师-张三，学生处干事-李四）。

七、注意事项

通过初筛者将另行通知面试安排；

应聘者须保证所提交材料真实有效，如有不实将取消应聘及录用资格；

本次招聘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如有疑问，请联系：王老师

电话：0755-22093222 转 8604

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深汕实验学校

2025年10月10日